

证券代码：002591

证券简称：恒大高新

公告编号：2024-037

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恒大高新	股票代码	002591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唐明荣	甘武	
办公地址	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金庐北路 88 号	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金庐北路 88 号	
电话	0791-88194572	0791-88194572	
电子信箱	hdgx002591@163.com	hdgx002591@163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174,556,762.39	162,447,686.32	7.4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2,510,379.25	1,599,230.94	682.2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-9,907,580.30	-1,988,878.97	-398.15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54,613,934.68	47,154,286.63	15.82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417	0.0053	686.79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417	0.0053	686.79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.85%	0.22%	1.63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926,795,608.83	1,015,649,065.22	-8.75%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683,937,913.37	671,427,534.12	1.86%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27,870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朱星河	境内自然人	17.50%	52,549,281	39,411,961	不适用	0
胡恩雪	境内自然人	14.55%	43,681,069	32,760,802	不适用	0
朱光宇	境内自然人	2.00%	6,009,012	4,506,759	不适用	0
胡炳恒	境内自然人	2.00%	6,000,000	0	不适用	0
肖亮	境内自然人	0.63%	1,896,816	0	不适用	0
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	境外法人	0.48%	1,453,044	0	不适用	0
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	境外法人	0.46%	1,375,081	0	不适用	0
上海紫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—紫杰宏阳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境内非国有法人	0.41%	1,245,800	0	不适用	0
MORGAN STANLEY & CO. INTERNATIONAL PLC.	境外法人	0.40%	1,190,988	0	不适用	0
基本养老保险基金—二零二组合	国有法人	0.39%	1,173,800	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公司股东朱星河、胡恩雪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；公司股东朱光宇、胡炳恒为朱星河及胡恩雪的一致行动人。除此以外，公司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不适用	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适用 不适用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报告期内，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》第三节“管理层讨论与分析”及第六节“重要事项”相关内容。

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朱星河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